

证券代码：839502

证券简称：通普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通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拟向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兴业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贷款叁佰万元整（¥3,000,000.00），具体借款年利率及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《借款合同》为准。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稳企稳岗保证担保，胥军、孙宇佳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年10月16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该交易为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，无需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公司共有董事7人，本次会议出席5人，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。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胥军

住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79-5号天悦小区9栋2单元202室

关联关系：胥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的董事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孙宇佳

住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 79-5 号天悦小区 9 栋 2 单元 202 室

关联关系：孙宇佳女士为公司股东，与胥军先生为一致行动人，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财务负责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，且能够有效地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能够保证企业健康持续发展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兴业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贷款叁佰万元整（¥3,000,000.00），具体借款年利率及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《借款合同》为准。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稳企稳岗保证担保，胥军、孙宇佳提供无偿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是支持公司发展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。不存在风险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通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6 日